

製藥工業負責的供應鏈管理原則

本文概述了「製藥工業負責的供應鏈管理原則」（下稱「原則」）在倫理道德、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以及相關管理系統等方面所涉及的内容。製藥工業的任何企業均可自願地遵守原則。

支持原則的公司：

- 可依據其自身的供應商計畫整合和應用原則。
- 相信企業責任的行為和做法對社會和企業最為有利。這一信念的基礎在於企業在經營業務的同時，最低限度下也必須完全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和規章。
- 意識到文化的差異以及在全球範圍內詮釋、推行原則時所面臨的挑戰。儘管支持原則的公司相信並瞭解大家都有相同的期許，雖然達成這些期待的方法可能不盡相同，但是這些方法必須與社會在法律、價值以及文化方面的期待相符。
- 相信隨著時間的推移，透過不斷改善提升供應商的績效措施，可以使原則得到最好的貫徹。

倫理道德

供應商應以道德誠信的方式經營業務。這些道德要素包括：

1. 誠信和公平競爭

禁止任何腐敗、敲詐和貪污行為。供應商不得提供或接受賄賂，或參與在業務和政府關係中的其他非法引誘活動。

供應商應公平、有力地進行商業競爭，並遵守所有相關的反壟斷法律。供應商應採用公平的商業行為，包括真實準確的行銷廣告活動。

2. 發現問題

應鼓勵所有員工舉報工作場所中的問題或違法活動，同時不會受到報復、恐嚇或騷擾的威脅。供應商應展開調查，並在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

3. 動物保護

應人道對待動物，並應最大限度地減少其痛苦和不安。進行動物試驗前應考慮用其他方式代替動物試驗、減少動物的使用數量，或改進流程以最大限度地減少其痛苦。在科學證明有效並且監管機構能夠接受的情況下，應採用替代方法。

4. 隱私

供應商應保護並適當使用其機密資訊以確保公司、員工以及病人的隱私權受到保護。

勞工

供應商應致力於維護員工的人權，並以誠信允以對待。勞工的要素包括：

1. 自由選擇職業

供應商不得使用強迫、抵押、契約勞力或非自願性的監獄勞力。

2. 童工和少年工

供應商不得使用童工。要雇用 18 歲以下的少年工，必須僅讓其從事非危險性工作，並且少年工年齡需高於國家法定就業年齡或已完成義務教育。

3. 不歧視

供應商應提供沒有騷擾和歧視的工作場所。不能容忍基於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民族背景、殘障、宗教、政治信仰、工會身份或婚姻狀況之類的歧視現象。

4. 公平待遇

供應商應提供沒有騷擾和非人道待遇的工作場所，這些不良待遇包括對工人進行任何性騷擾、性虐待、體罰、心理或生理上的強迫、言辭辱罵，並且不得威脅採取上述任何手段。

5. 薪水、福利和工時

供應商應依照相關的薪資法律向員工支付工資，包括最低工資、加班工資以及法定福利。

供應商應適時向員工解釋他們的領薪依據。供應商還需要向員工說明是否需要加班及加班所能獲得的薪水。

6. 結社自由

鼓勵與員工進行開誠佈公的交流，以此解決有關工作場所和薪水的問題。

供應商應依據當地法律，尊重員工的自由結社、是否加入工會、尋求代表及加入員工委員會的權利。員工應能夠與管理層就工作條件進行公開交流，並且不會受到報復、恐嚇或騷擾的威脅。

健康與安全

供應商應提供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環境，其中包括公司提供的任何住所。健康與安全要素包括：

1. 員工保護

供應商應避免員工在工作場所以及公司提供的任何住所中過量接觸化學品、生物製品、物質性危險和從事高強度體力工作。

2. 流程安全

供應商應有已付諸實施的計畫，防止或減輕化學物帶來的災難性洩漏。

3. 應急與應變措施

供應商應發現並評估工作場所和公司提供的任何住所內緊急狀況，同時採取應急計畫以及應變措施以最大限度地減低影響。

4. 危險資訊

應提供與危險物質（包括製藥化合物質和製藥中間材料）相關的安全資訊，以此教育、培訓員工，並使其遠離危險。

環境

供應商應以對環境負責的有效方式執行業務，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鼓勵供應商保護自然資源，盡可能避免使用危險物質，並參與重複使用和回收利用的活動。環境要素包括：

1. 環境認證

供應商應遵守所有相關的環境規訂。應獲得所有環境方面的必要批准、許可、資訊註冊和限制，並且遵守其經營和呈報要求。

2. 廢物和排放

供應商應建立各種系統，確保廢物、廢氣和廢水排放得到安全處理、轉移、儲存、回收利用或管理。在排入自然環境之前，應適當地管理、控制和處理可能對人類或環境健康造成負面影響的任何廢物、廢水或廢氣排放。

3. 溢出和洩漏

供應商應建立了各種系統，防止並減輕在環境中意外溢出和洩漏有害物。

管理系統

供應商應借助各種管理系統持續改進，並遵守原則的要求。管理系統要素包括：

1. 承諾與責任

供應商應部署適當的資源，展現對本文介紹的各個觀念的承諾。

2. 法律與客戶要求

供應商應確認並遵守相關法律、規定、標準以及相關的客戶要求。

3. 風險管理

供應商應建立各種機制，對本文所涉及的各個領域的風險進行確定和管理。

4. 文件

供應商應保留必要的文件，以證明其遵循這些要求及相關規定。

5. 培訓與能力

供應商應建立培訓計畫，使管理層和員工獲得實現這些要求所需的一定水準的知識和技能。

6. 持續改進

供應商需要設定業績目標、執行實施計畫並且針對內部或外部評估、檢查和管理審查中發現的缺陷採取必要的糾正措施，從而落實持續的改進。